深圳

市宝安区石岩街道水田社区第二工业区石龙路73号

乙方（危险废物处理方）：龙善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

合计		

二次污染，结合危险废物收集、运输、贮存和处理处置的实际情况，

甲方的委托，根据国家和地方有关危险废物处

第二条 服务期限

本协议服务期限为1年，自2019年9月25日至2020年9月24日止。

第三条 服务费用

甲方责任：

1、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前款规定的危险废物种类应全部交由乙方处理，不得交由第三方或擅自自行处理[illegible]

5、在甲方或其附近过磅称重，费用由甲方承担。

6、按照相关要求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上报备资料[illegible]《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7、按时支付协议约定的各[illegible]

重，并现场填写《服务走单》和按照相关要求在广东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平台上进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7、根据协议的约定收取服务费用，并按[illegible]费用，开具服务类税务发票，缴纳各项税费。

五、结算方式

[illegible]明的各类危险废物实际数量和收费标准，[illegible]

[illegible]收到结账单后1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危险废物相关处理服务费用的16%增值税专用发票，收[illegible]

乙方开户行[illegible]

3、不发生运输车辆、设备损坏事故；

4、不发生环[illegible]境污染责任事故；

5、不发生交通事故[illegible]事故。

（二）应遵守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illegible]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

[illegible]

2、严格按照《危险废[illegible]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要求，建立危险废弃物专门的存放场所，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收集、贮存，建立危险废物贮存台账，[illegible]况，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每年组织应急演练。

3、转移的危[illegible]全部委[illegible]给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illegible]

[illegible]

2、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要求，完善管理制[illegible]

[illegible]

对方损失的，应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实际损失。

2、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物不属于本协议约定种类但没有超出乙方经营范围的，乙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重新报价，经双方商议同意后，交由乙方负责处理。如甲方所交付的危险废[illegible]

[illegible]

4、甲方逾期支付处理费的，除承担违约责任外，每逾期一日，甲方向乙方支付应付款总[illegible]

[illegible]

1、任何一方或其代理人所获得的所有资料和文件，如果尚未公开并应当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泄漏，但是法律规定的除外。本条有关保密的约定，不因本协议履行[illegible]

[illegible]

甲方（危险废物产生方）：　　　　　　　　　乙方（危险废物处理方）：

[illegible]

电话：　0755-28160662-224　　　　　　　　电话：0755-26033905

收运联系方式：
电话：[illegible]

[illegible]

协议签订时间：2019 年 2 月 25 日[illegible]

协议签订地点：　深圳市

[illegible]